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3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进行融资，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相关事宜。本次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简称“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自查论证，并确认公司是否符合小额快速融资的条件。

2、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量和面值

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将向特定对象发行中国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等不超过35名的特定对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4、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

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宜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数量，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最终发行价格将根据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由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5、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募集资金用途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和土地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6、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7、上市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8、授权有效期

授权有效期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9、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具体事宜的授权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2）在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有权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小额快速融资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发行时机等；

（3）根据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及本次发行上市申报材料，办理相关手续并执行与发行上市有关的股份限售等其他程序，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7）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完成后，根据本次小额快速融资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及其他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

（8）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小额快速融资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及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小额快速融资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小额快速政策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小额快速政策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10）发行前若公司因送股、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时，授权董事会据此对本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作相应调整；

（11）办理与本次小额快速融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期限内启动小额快速融资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小额快速融资的启动与否具有不确定性，若董事会决定启动，需在规定时限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方案，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5,253,1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朝阳科技	股票代码	0029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宏	蔡文福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旧围工业区	
传真	0769-86760101	0769-86760101	
电话	0769-86768336	0769-86768336	
电子信箱	ir@risuntek.com	ir@risunte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经过多年的发展以及对产业链的不断整合，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声学产品（耳机、音响）业务、精密零组件业务等。

2、主要产品

按业务模块分类，公司主要产品有：

（1）声学产品：包括耳机及音响。耳机产品包括TWS耳机、头戴耳机、OWS耳机、入耳式耳机、无线颈挂式耳机、医疗助听器等；音响产品涵盖电影还音系统、专业音响系统、民用音响系统、智能蓝牙音箱以及其他光电产品等。

（2）精密零组件业务：包括精密模具、塑胶、高频传输连接器、通讯线材、耳机皮套及各类电声配件等。

3、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主要包括ODM模式、OEM模式以及自有品牌相结合。

报告期内，声学产品业务中，耳机成品占公司营业收入的70.36%，以ODM模式为主；音响产品占营业收入的13.62%，主要由子公司飞达音响生产经营，飞达音响是知名的专业音响品牌，以自有品牌开展销售，并承接部分专业音响代工（ODM/OEM）业务。

4、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地位和优势

公司近二十年在电声领域砥砺深耕，已与众多国际和国内知名品牌终端客户建立了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进入了众多知名品牌商的供应链体系。公司技术研发实力、产品品质、精密制造水平、交付能力获得客户广泛认可。

子公司飞达音响是国内领先的电子音响系统生产企业，品牌历史悠久，其电影还音系统、专业音响系统产品在国内市场占有优势地位。飞达音响产品涵盖电影还音系统、专业音响系统产品与服务广泛用于各大知名连锁电影城；专业音响系统产品应用于各类剧院、体育场馆、多功能厅、会议扩声、IP广播、视频会议与教学、舞台灯光等多个场所或场景。

5、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支持及行业发展驱动

公司所处的电声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公司电声产品智能耳机、智能音箱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的智能硬件，是国家重点发展和支持的行业之一。我国经济已经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阶段，为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国家加大对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力度，专业音响行业将受益于宏观经济的发展。同时，国家和地方政府出台一系列政策支持文化和旅游领域的发展，亦催生了音响、灯光等设备的需求。2023年12月，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进视听电子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推动视听电子产业高质量发展。受国家政策的积极影响，未来电声行业将在高技术附加值的产品升级趋势中迎来市场增长。

近年来，电声行业保持着快速发展的态势，尤其是无线耳机增长迅速。无线音频设备带来的便捷连接、聆听体验使得消费者的视听需求不断增长。随着技术进步和行业竞争态势的进一步演化，耳机的降噪、音质、续航以及功能复杂度持续提升，同时AI技术的逐步融入、智能交互的升级，多功能集成化、智能化的趋势为行业发展带来了新的增长动力。

（2）公司战略布局和市场开拓

公司凭借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优质的质量控制和交付能力，已经具有良好的市场口碑，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制定了国际化市场战略，配置了相应的营销团队，积极开展海外布局，加强与国际知名专业电声品牌的合作。公司越南生产基地已建设完成，为海外业务的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3）公司技术创新和客户资源积累

公司加大了研发硬件的投入力度，配备了专业的实验室，购置了大量专业设备，并配置了专业的研发团队，为公司技术研发提供有力支撑，新产品开发项目有序推进；公司技术研发工作坚持市场导向，服务客户需求，推动成果转化。近年来通过“大客户专案服务”的模式，与现有大客户保持了稳定、深度的合作，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动力。在现有合作的基础上，公司深挖客户需求，积极开拓新产品、新项目，进一步增强了客户粘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726,845,601.83	1,504,104,639.59	1,504,104,639.59	14.81%	1,608,356,345.44	1,608,356,34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2,782,587.85	900,452,870.47	900,452,870.47	14.70%	796,616,135.89	796,616,135.89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734,272,991.68	1,430,482,596.14	1,430,482,596.14	21.24%	1,385,463,117.10	1,385,463,11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908,107.74	116,778,764.96	116,778,764.96	-3.31%	58,106,969.31	58,106,96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662,796.78	79,172,309.77	79,172,309.77	32.20%	55,760,553.24	55,760,55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41,783.39	225,846,792.57	225,846,792.57	-57.65%	32,025,841.49	32,025,84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1.22	0.87	-3.45%	0.61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1.21	0.87	-3.45%	0.61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2%	12.99%	12.99%	-1.17%	7.51%	7.51%

注：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总股本增加，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调整并列报最近三年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4,857,334.83	397,518,399.08	527,115,925.12	524,781,33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29,867.96	33,251,172.03	33,874,871.99	37,152,19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60,148.44	31,466,603.59	32,671,614.43	31,464,43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1,197.59	16,824,273.54	52,009,533.89	76,629,173.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77%	70,000,000.00	0	不适用	0
郭丽勤	境内自然人	15.53%	21,000,000.00	15,750,000	不适用	0
宁波鹏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6,564,4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7%	1,583,68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智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1,088,380.00	0	不适用	0
师亚朠	境内自然人	0.49%	666,0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领先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537,320.00	0	不适用	0
关峰	境内自然人	0.30%	409,300.00	0	不适用	0
周业兴	境内自然人	0.30%	404,440.00	0	不适用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6%	357,249.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东健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宁波鹏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郭丽勤女士控制而形成一致行动关系。除以上股东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关峰期末持有的股份数量中包括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的409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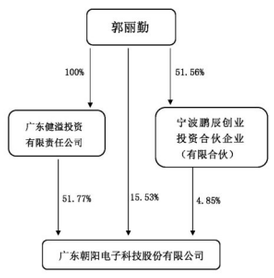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董事长变更

公司原董事长、总经理沈庆凯先生于2024年2月28日突发疾病不幸逝世，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选举郭丽勤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并聘任郭丽勤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选举董事长、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因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沈庆凯先生于2024年2月28日突发疾病不幸逝世，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沈庆凯、郭丽勤夫妇变更为郭丽勤女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简式权益变动书》。

3、公司股份总数的变动情况

（1）2023年度权益分派导致股本增加

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9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股本3840万股。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440万股。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导致股本增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于报告期内共行权81.5459万份期权，公司总股本由13,440万股增加至13,521.5459万股。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24日由专人送达至每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4月3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6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6人，均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丽勤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2、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时任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自查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董事会对时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对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评估的专项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6、审议并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当前公司股份总数135,253,1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6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参照地区、行业的发展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个人绩效、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领取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及分子公司兼任多个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包含个人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代扣代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9、审议并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10、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11、审议并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4年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4年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1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4）。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4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4月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上午9:15—2025年4月28日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和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1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17号公司白羊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上述提案已经2025年4月3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提案5.00、6.00、7.00、8.00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进行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3）提案8.00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时任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采取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身份证在通知中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在通知确定的登记时间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2）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5年4月27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请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或传真发出后，拨打公司证券部电话进行确认。

来信请寄：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17号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邮编：523000

（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0769—86760101

2、登记时间：

2025年4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17号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袁宏、蔡文福

联系邮箱：ir@risuntek.com

联系电话：0769-86768336

传真：0769-86760101

5、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请准备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登记时间内报名。为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三十分钟办理会议入场手续，迟到或未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者不得入场。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81”，投票简称为“朝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兹授权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在会议上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签字：

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

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

2、如委托人未作出明确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3、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981　　证券简称：朝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